



编者按:6月19日,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切实把思想统一到省党代会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落实省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

开发区各部门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大家纷纷表示,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上来,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奋力践行“三次创业”,造福开发区,在本职岗位做贡献。

商务局:深入学习、做好结合,努力打造一支铁军队伍

6月30日下午,开发区商务局召开专题会议,传达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商务局局长陶峰主持会议,局全体党员和副科以上人员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浙江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精神,回顾过去五年全省取得的成就,总结切实可行的经验,明确今后五年全省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是指导全省今后五年改革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为浙江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交汇的关键节点上标定发展方位、确定发展方向、谋定发展方略。

会议强调,全局要立即行动起来,把学习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重要任务摆在突出位

置,及时学习好、深刻领会好、切实贯彻好会议精神,通过学习凝聚共识、汇聚力量,转化为推动当前全局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具体提出以下三点要求:

一是要进一步深入学习。要切实领会和把握“两个高水平”目标、“四个强省”、“六个浙江”建设等的内涵和要求。

二是要进一步做好结合。要把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与开发区“三次创业”相结合,认真做好半年度工作总结,分析不足、查找原因,全面部署下

年工作,确保全面完成招商引资、浙商创业创新、外贸出口、服务贸易(服务外包)、社零、跨境电子商务等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全面落实工业项目促开工、再生资源整治、“办事做多跑一次”改革推进等各项重点工作。

三是进一步打造铁军排头兵。围绕“争当下沙铁军排头兵,争做‘三次创业’好干部”活动,开展“比学赶超超”活动,加强工作落实和执行力度,从严从实,努力打造一支绝对忠诚、模范引领、能力过硬、实干担当、廉洁自律的铁军队伍。

本报记者 陈素萍

开发区法院:深入推进“三大机制”建设,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近日,开发区法院召开全院干警大会,专题传达学习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波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前,法院党组中心组就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先行开展学习讨论,并同时在内网开辟专栏,要求全院干警在集中宣讲的基础上,进一步学深学透,为下半年工作奠定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行动指南。

会上,刘波院长以专题党课的形式,传达了省十四次党代会的主要精神,强调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工作目标、总体要求、具体部署等,每一项都与法院工作紧密相关。特别是其中关于“法治浙江”、

“平安浙江”、“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大力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依法治理网络空间,切实维护网络安全”等工作部署要求,非常具体,很有指导性、针对性,对抓好下一步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同时,结合上级法院对学习贯彻党代会精神和下一步工作部署,对下半年法院的各项工作提出明确具体的要求。

会议强调:一是全院干警要全面准确掌握党代会精神,原原本本研读会议文件,尤其是车俊书记所作的报告,围绕“一条主线、两个高水平、六个浙江、四个强省、七大主要任务”奋斗目标,深刻理解精神

实质,准确把握基本要求。二是要把学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要坚持学深学透、学以致用,并将党代会精神融入到审判执行工作中去,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三是要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深入推进“三大机制”建设、基本解决执行难、司法体制改革等重难点工作,为开发区的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四是围绕中心工作,依法妥善处置重点工程建设和城市化进程中的涉案纠纷,为开发区实施“三大战略”、推进“三次创业”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本报记者 杨渐

开发区残联:凝心聚力、克难攻坚,坚定不移推进“三次创业”

近日,开发区残联召开部门会议传达学习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具体意见。

4月17日,在贯彻学习杭州市“两会”精神会议上,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邵立春同志结合省市精神和开发区实际,进一步梳理和明确下阶段七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因此这次部门会议上,开发区残联理事长童华

清指出,要落实好省市党代会精神,就必须紧紧围绕浙江省“两个高水平”的宏伟目标,杭州市“加快城市国际化,建设独特韵味别样精彩的世界名城”的战略定位,按照铁军排头兵的标准,凝心聚力谋发展,克难攻坚抓落实。

当前开发区残联要做的就是,把握工作任务,盯住重点难点,创新工作举措,把党代会精神和党工委扩大会议精神落到实处。一要强化责任感和使命

感。要勇于担当,敢于破难。二要强化凝心聚力。紧密团结在党工委、管委会周围,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工作中拧成一股绳。三要强化素质能力。要以城市国际化的胸襟和东部智造大走廊的视野提高眼界,按照铁军排头兵的要求,提升干部队伍素质整体,努力打造铁军队伍。四要强化实干至上的作风。一锤一锤钉钉子,用实际行动践行党代会精神。

本报记者 李思璇

业主不缴物业费、物业公司不履行职责 都会被纳入信用记录

信用记录是个人、企业信用状况的记录,对人们的工作生活、企业的发展影响越来越大。

近日,记者从开发区房管部门了解到,根据《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分类登记管理目录(2017年版)》和《杭州市在行政管理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道的事项清单(2017年版)》,业主逾期不缴纳物业费的行为,物业服务企业不按规定履行职责、有重大过失等行为,都会纳入信用记录。

居民或业主违反物业服务合同约定逾期不缴纳物业服务费用,且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信息,已被纳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分类登记管理目录。也就是说,如果有人预期不缴纳物业费被物业公司起诉,并且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那么该业主的姓名、证件号、物业服务费等信息都会被纳入到公共信用信息中。

“这是对业主的一种约束。希望以此营造依

法缴纳物业服务管理费用的社会氛围,促进物业服务行业健康发展。”工作人员说。

对物业服务企业,也有相关约束。根据《杭州市在行政管理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道的事项清单(2017年版)》,全市将建立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红黑”名单。这份信用“红黑”名单,将影响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

据介绍,在从业过程中因工作业绩或诚实守信行为受到区级以上人民政府或市级以上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组织表彰、奖励的物业服务企业,可被列入守信“红名单”。

在从业过程中存在六种情形之一的物业服务企业,会被列入失信“黑名单”: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拒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十二个月内因相同违法行为受到两次(含两次)以上

行政处罚的;在从业过程中因相关违法行为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因违反法规政策,违背社会道德、协议和承诺,虚报瞒报、弄虚作假,不按规定履行职责、有重大过失等行为,被区级以上人民政府或市级以上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组织通报批评的;以暴力、威胁等方式拒绝阻挠执法部门依法实施现场检查,或拒不配合违法行为查处的。

“信用‘红黑’名单的确认,有相关程序规定。”工作人员说,今年起,二、三级物业服务企业资质评审停止了,信用“红黑”名单认定是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监管、规范物业鼓舞企业行为的重要手段和管理途径。“我们物业科将结合日常检查考核等工作,对符合‘红黑’名单认定条件的企业做到应报尽报、信息完整准确。”

本报记者 蔡杨洋 通讯员 虞晓峰